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PROSPER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6)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 執行董事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王學軍先生（「王先生」）已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更深入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王先生，58歲，於2018年10月加入本公司為非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12月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主席。王先生並為本集團其中兩家子公司的董事。作為董事會主席，王學軍先生領導和統籌董事會的運作，為本公司制定目標和管治常規。

王先生具有20餘年從事政府行政管理、交通運輸監管及企業經營管理的經驗，擁有山東省教育學院中文專業本科學歷。彼自2012年9月任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青島西海岸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起計三年，並可於現有年期屆滿時均自動續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按照上述服務合約，王先生將不享有任何酬金，但如董事會根據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另有決定除外。王先生亦需要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外，王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v)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 (2) (h)至 13.51 (2) (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委任之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姜爽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董事會主席)、崔琦先生、丁洪斌先生、楊振山先生、姜爽先生及楊宏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文先生、王亞平先生及程學展先生組成。